

证券代码：839697

证券简称：锐速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2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日常经营需要，2024年度，公司向关联方广州隆邦恒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，预计不超过1000万元；2024年度，公司接受关联方广州隆邦恒

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劳务，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以“售后回租”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(天津)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(售后回租)业务合作。合同租赁本金：预计 1680 万元，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租赁期限：24 个月。具体以最终审批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8 日